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

New World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17)

須予披露交易的最新資料

出售 CSL NEW WORLD MOBILITY LIMITED 的 23.6%股權

於 2014 年 5 月 2 日，通訊局根據《電訊條例》第 7P 條發出擬議出售 CSLNW 集團予香港電訊所須的同意。

隨著通訊局發出該同意，完成擬議出售的全部先決條件經已達成。如股份購買協議中所預期，香港電訊將指定交易完成的日期，該日期不早於 2014 年 5 月 2 日後的第二個營業日以及不遲於 2014 年 5 月 2 日後的第 15 個營業日。

茲提述新世界發展日期為 2013 年 12 月 20 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擬議出售 CSLNW 的 23.6%股權予香港電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賦予者具有相同涵義。

通訊局已於 2014 年 5 月 2 日根據《電訊條例》第 7P 條發出擬議出售 CSLNW 集團予香港電訊所須的同意。通訊局就該同意發出的決定及新聞公佈可於 <http://www.coms-auth.hk/> 找到。隨著通訊局發出該同意，完成擬議出售的全部先決條件經已達成。如股份購買協議中所預期，香港電訊將指定交易完成的日期，該日期不早於 2014 年 5 月 2 日後的第二個營業日以及不遲於 2014 年 5 月 2 日後的第 15 個營業日。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王文海

香港，2014 年 5 月 5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a)七位執行董事，分別為鄭家純博士、鄭志剛先生、陳觀展先生、紀文鳳小姐、鄭志恒先生、鄭志雯女士及歐德昌先生；(b)兩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杜惠愷先生及鄭家成先生；及(c)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楊秉樑先生、查懋聲先生(查懋聲先生之替任董事：查懋成先生)、何厚浹先生、李聯偉先生及梁祥彪先生。